（上接B417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021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对外担保，也不存在其他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计说明。

1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以上议案，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不予审议，直接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社会责任报告披露的相关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履行社会责任情况及利益相关方关注的问题，编制了公司《2021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董事会认为该份报告较好地呈现了公司2021年度在环境、社会责任以及公司治理方面取得的成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022年1月5日，中国证监会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号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进行了修订，将实践中已经普遍认同的做法归纳总结，提升形成规则，吸纳散落别处的规则内容，根据《证券法》等上位法新规定调整了相关表述。为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修订）》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议案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在充分了解朱晓东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为确保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完善公司治理，经公司控股股东吴启元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朱晓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日常运作及经营管理工作，董事会同意聘任周芷意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芷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13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戴雯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戴雯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戴雯艳女士原定任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雯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监事会对戴雯艳女士在任职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戴雯艳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并一致同意，选举公司职工陈天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陈天伟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天伟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稽查的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4月26日

附件：简历

陈天伟，男，198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6月毕业于浙江省电影学校，2002年9月至2003年9月就读于樱花日语专修学校并取得日语二级证书。2003年8月至2005年9月入职于浙江世贸君澜大饭店，2005年9月至2007年3月任杭州湖滨君亭酒店前台领班，2007年3月至2016年10月任杭州艺联君亭酒店前厅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央预订中心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天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16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及相关人员，于2022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可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主席赵可先生对监事会 2021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报告，并对监事会 2022年度的工作做出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制订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进行了讨论，审议通过了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认为公司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1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年度审计机构，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因此，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021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对外担保，也不存在其他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计说明。

10、《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以上议案，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有关规定，本次监事会不予审议，直接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27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2年4月25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2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15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686号文《关于同意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13.5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2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6,452,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8,753,436.72元。

截至2021年9月24日13时30分，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13.50万股，坐扣应付未付的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28,500,000.00元（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为31,500,000.00元，公司已自行支付3,000,000.00元，剩余需支付28,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17,952,400.00元，已于2021年9月24日全部划入指定账户，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众环验字(2021)0210033号验资报告。

2021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40.17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1年9月24日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其下属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331066110018170321265	408.50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571903391510158	17,289.01	活期
合计	–	17,697.5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a]	24,645.24
减：应计发行费用	[b]	5,769.90
其中：募集资金到位时扣除的发行费用	[c]	2,850.00
募集资金净额	[d]=[a]-[b]	18,875.34
减：报告期内支付发行费用	[e]	2,654.42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f]	1,540.17
其中：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g]	1,540.17
减：手续费支出	[h]	0.02
加：利息收入	[i]	96.8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j]=[a]-[c]-[e]-[g]-[h]+[i]	17,697.5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40.17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1年10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更好地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便于公司灵活掌握各地酒店市场的变化，公司拟将“中高端酒店设计开发项目”的实施地点由上海、杭州、南京三大城市调整为上海、杭州、南京及管理层认为合适的其他城市。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的公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2021年10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112.92万元，并于2021年10月28日完成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7,697.52万元，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为17,697.52万元，均作为银行活期存款。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君亭酒店2021年度《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2)3610058号）。报告认为：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875.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0.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0.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高端酒店设计开发项目	否	18,458.26	18,458.26	1,529.08	1,529.08	8.28%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综合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否	417.08	417.08	11.09	11.09	2.66%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875.34	18,875.34	1,540.17	1,540.17	8.1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8,875.34	18,875.34	1,540.17	1,540.17	8.1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1年10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更好地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便于公司灵活掌握各地酒店市场的变化，公司拟将“中高端酒店设计开发项目”的实施地点由上海、杭州、南京三大城市调整为上海、杭州、南京及管理层认为合适的其他城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2021年10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112.92万元，并于2021年10月28日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7,697.52万元，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为17,697.52万元，均作为银行活期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20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91.76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44.76万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4.48万元，加上期初的未分配利润14,208.16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778.44万元。

基于公司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5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40,270,0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40,270,000股。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

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分配政策，满足相关要求和规定。在本议案事项披露前，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17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关于<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内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2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25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从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从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从波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原定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4年3月16日）止。从波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从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619,500股，其辞去董事职务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上市公司离任董监高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从波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从波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2022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吴启元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朱晓东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任职资格审查通过，现任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4月26日

附件：朱晓东女士简历

朱晓东，女，196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7年10月至2000年6月于浙江世贸中心大饭店任行政办主任、副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03年6月在三亚金棕榈度假酒店任总经理；2003年7月至2006年6月于三亚银泰度假酒店任总经理；2006年7月至2013年2月于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2月于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5年3月至2017年2月于凯悦国际酒店集团任中国区副总裁；2017年3月至2020年5月于浙江银泰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任首席执行官；2020年12月至2021年11月任北京上東资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2月至今，任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晓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21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集团化发展经营资金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2年。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

在不超过综合授信额度的前提下，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贷款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授权期限：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26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周芷意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周芷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芷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周芷意女士的联系方式：

电话：0571-86750888

传真：0571-85071599

邮箱：ssaw.shareholder.services@ssawhotels.com

特此公告。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附件：周芷意女士简历

周芷意，女，1999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及国家司法部颁发的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芷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24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修订）》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原条款	修改后的《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条款
——	第十二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共产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